



香港基督少年軍 【上士註冊表格】

隊員資料： 香港基督少年軍第_____分隊

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別：*男 / 女

電郵地址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香港基督少年軍證件號碼：_____ 職業：*學生/其他: _____

*是 / 否 已受洗之基督徒 所屬教會：_____

相片

上士資格 (上士是由分隊委任，被委任之隊員必須符合以下資格)：

1	上士必須由分隊委任，年齡必須由 17 歲至*21 歲（並無學制年齡資格）
2	上士屬分隊隊員、其軍階為上士（並不屬於中級組小隊長）；除高級組外，上士可被委任到分隊內各組別負責不同崗位。
3	若上士於被委任前為中級組隊員，其中級組隊員身份於委任後取消。
4	上士不可以報考中級組任何獎章（包括：專章、會長章、創辦人章），但仍可繼續報考 AYP 獎章；已考獲之中級組獎勵獎章，可繼續佩戴。
5	如所屬分隊有高級組，上士可以高級組隊員身份參加活動、接受訓練及考取高級組的獎章及獎項。當以高級組身份參與活動時，上士軍階暫不生效。
6	上士所屬之分隊如沒有高級組或該上士沒有參加高級組之訓練，不可考取高級組獎章及獎項；但仍可繼續報考 AYP 獎章。

(註: *2007 年 9 月 1 日生效)

推薦書（須由分隊隊牧或隊長簽署，並有主辦單位或分隊蓋印）：

根據上士資格，我們認為以上隊員適合註冊為香港基督少年軍之上士。此隊員亦已獲得本分隊之主辦單位委任為本分隊之上士。

主辦單位或分隊蓋印 分隊隊牧或隊長簽署：_____

分隊隊牧或隊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香港基督少年軍—總部專用

*准予 / 不准予 註冊為第_____分隊上士

日期：_____ 經手人：_____

所有個人資料，只供香港基督少年軍總部使用

*刪去不適用者